CMA
200412051150
有效期至2026年09月16日

监 测 报 告

科维监字 2022 第 12056 号

项目名称：山西中煤平朔正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
2022 年自行监测（半年测）

委托单位：山西中煤平朔正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

山西科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3 年 01 月

声 明

1、 报告无我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。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；

2、 报告无审核、审定签章无效。报告涂改无效；

3、 本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；

4、 本公司对检测数据、结果的准确性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

5、 委托送样检测数据、结果仅对所检样品有效；

6、 对监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
7、 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
山西科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1-3050188

邮编：030008

地址：太原市尖草坪区大同路 311 号金大豆院内

项 目 名 称： 山西中煤平朔正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年自行监测（半年测）

项目负责人： 杨一帆

报告编写人： 游志芳　（签字 游志芳　日期 2023.01.08 ）

审　　核： 许漂致　（签字 许漂致　日期 2023.01.08 ）

审　　定： 魏丽辉　（签字 魏丽辉　日期 2023.01.08 ）

监 测 人 员：

采样及分析人员	杨一帆	刘肖华	王琳	曹仙丹
上岗证号	KWJC2020018	/	KWJC2020004	KWJC2022004

目 录

任务来源

受山西中煤平朔正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委托，山西科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依据“山西中煤平朔正嘉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年自行监测方案”中的相关内容，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对该公司四季度厂界噪声和半年度废水监测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。监测报告如下：

1、监测内容

表 1　　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监测类别		监测点位编号	监测点位名称/位置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废水		1#	总排口	pH、COD_{Cr}、BOD_5、悬浮物、氨氮、动植物油共 6 项，同时记录水温。	监测 1 天 3 次/天
噪声	厂界	1#~4#	厂界四周 4 个监测点	Leq	监测 1 天 昼、夜各 1 次

2、评价标准

表 2　　监测结果评价执行标准

监测点位编号	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评价执行标准	标准限值
1#	废水	pH	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	6.5-9.5
		COD_{Cr}		500 mg/L
		BOD_5		350 mg/L
		悬浮物		400 mg/L
		氨氮		45 mg/L
		动植物油		100 mg/L
1#~4#	厂界噪声	Leq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2 类	昼间：60dB（A）
				夜间：50dB（A）

3、监测过程质量保证

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代表性强，依据原环保总局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》（环发〔2006〕114 号）、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 630-2011）、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1.1-2019）及监测分析方法中的有关规定，我公司对监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，完成情况如下：

（1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，人员名单见扉页；

（2）监测使用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/校准合格，并且在有效期内，监测使用仪器检定/校准情况见表 3-1；监测前后对噪声仪的测值进行了校准，结果合格，具体见表 3-2；

（3）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，具体见表 3-3；

（4）监测过程质控数据见表 3-4~表 3-6，结果全部合格；

（5）按要求对监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表 3-1　　监测使用仪器检定/校准情况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监测项目	检定/校准有效期	检定/校准部门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	KW/M-028	Leq	2023.03.10	山西省检验检测中心
声校准器	AWA6021A	KW/M-030	Leq	2023.03.10	
手持式风速风向仪	PH-SD2	KW/M-046	风速、风向	2023.03.10	安正计量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752	KW/L-010	氨氮	2023.03.13	山西海融宏
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G-121U	KW/L-015	动植物油	2023.03.13	山西海融宏
酸度计	PHS-3C	KW/L-018	pH	2023.03.13	山西海融宏
溶解氧测试仪	JPSJ-605	KW/L-019	BOD_5	2023.04.13	山西海融宏
电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	AUY120	KW/L-023	悬浮物	2023.03.13	山西海融宏

表 3-2　　噪声监测仪器测值校准结果表

仪器名称及型号	监测日期		测量前 dB（A）	测量后 dB（A）	误差 dB（A）	允许误差 dB（A）	校准结果
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	2022-12-30	昼间	93.8	93.8	0.0	±0.5	合格
		夜间	93.8	93.8	0.0	±0.5	合格

表 3-3　　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及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	方法来源
废水	pH	电极法	/	HJ 1147-2020
	COD_{Cr}	重铬酸盐法	4 mg/L	HJ 828-2017
	BOD_5	稀释与接种法	0.5 mg/L	HJ 505-2009
	悬浮物	重量法	/	GB 11901-89
	氨氮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 mg/L	HJ 535-2009
	动植物油	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 mg/L	HJ 637-2018
噪声	Leq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35dB	GB 12348-2008

表 3-4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数据一览表（空白样）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测定结果	评价指标	结论
氨氮	2022-12056-WS-01-a-KB	<0.025 mg/L	<0.025 mg/L	合格
COD_{Cr}	2022-12056-WS-01-a-KB	<4 mg/L	<4 mg/L	合格
备注	2022-12056 表示项目编号，KB 表示空白样。			

表 3-5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数据一览表（平行样）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允许偏差（%）	结论
		测定值(mg/L)	相对偏差（%）		
COD_{Cr}	2022-12056-WS-01-c	8	0	≤20	合格
	2022-12056-WS-01-c-PX	8			
BOD_5	2022-12056-WS-01-c	2.8	3.4	≤15	合格
	2022-12056-WS-01-c-PX	3.0			
氨氮	2022-12056-WS-01-c	0.088	0	≤15	合格
	2022-12056-WS-01-c-PX	0.088			
备注	2022-12056 表示项目编号；PX 表示平行样。				

表 3-6 地下水监测质量控制数据一览表（标准样品、加标回收）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标准样品		结论
		测定值（mg/L）	标准值（mg/L）	
pH	2212056B	9.05	9.06 ± 0.07	合格
COD_{Cr}	2212056B	36.6	35.7 ±3.0	合格
BOD_5	2212056B	44.1	47.6 ±4.5	合格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加标回收率（%）	加标回收率范围（%）	结论
氨氮	2022-12056-WS-01-a-JB	97.2	90-110	合格
备注	2022-12056 表示项目编号；B 表示标准样品；JB 表示加标回收率。			

4、监测结果

4.1 监测工况

监测期间工况条件见表 4-1。

表 4-1　　监测期间工况条件表

监测日期	PVC 输送带		
	设计产量（m³/d）	实际产量（m³/d）	负荷（%）
2022-12-30	909	1000	110

4.2　废水监测结果

监测结果见表 4-2。

表 4-2　　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　　单位：mg/L

采样点位及编号	监测日期	监测频次	pH (无量纲)	COD_{Cr}	BOD_5	悬浮物	氨氮	动植物油	水温（℃）
1#废水总排口	2022-12-30	1	8.23	8	2.6	18	0.078	0.10	15
		2	8.26	10	3.1	22	0.098	0.12	17
		3	8.29	8	2.9	25	0.088	0.12	18
		平均	/	9	2.9	22	0.088	0.11	17
标准限值			6.5-9.5	500	350	400	45	100	/
达标情况		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/

监测结果：在监测期间的工况条件下，废水总排口排放废水中 pH、悬浮物、COD_{Cr}、BOD_5、氨氮、动植物油 6 项监测指标均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表 1 中 B 级的标准限值要求。

4.3　厂界噪声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见图 4-1，监测结果见表 4-3。

表 4-3　　厂界噪声监测结果　　单位：dB(A)

监测时间	点位名称及编号		噪声测值（Leq）	
			昼间	夜间
2022-12-30	厂界	1#厂界北	54.9	46.5
		2#厂界东	56.8	48.8
		3#厂界南	57.4	48.3
		4#厂界西	58.0	48.4
执行标准			60	50
达标情况			达标	达标

由监测结果可知：在监测期间的工况条件下，厂界昼间噪声测值为 54.9～58.0dB(A)，夜间噪声测值为 46.5～48.8dB(A)，均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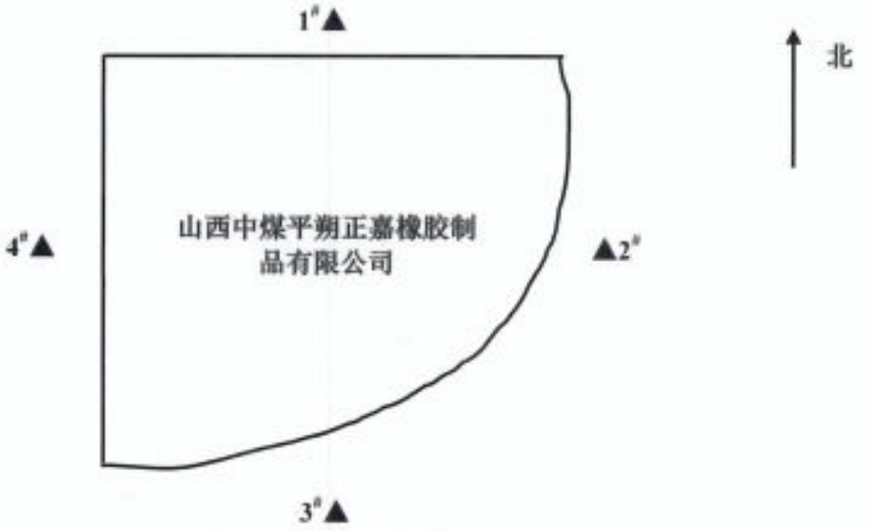

图 4-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报告结束